

证券代码：002167 证券简称：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：2015-033

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目前正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证监会”）立案调查，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，公司股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及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潮钿先生分别于2015年3月19日收到证监会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分别为：粤证调查通字15007号，粤证调查通字15008号）。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潮钿先生进行立案调查。公司已于2015年3月2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了《关于公司及公司董事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04）及《关于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05）。

如公司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

(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) 13.2.1 条规定的欺诈发行或者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, 深交所所有权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, 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将被实施停牌, 直至深交所在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。

截至本公告发布日, 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的结论性意见。

公司按照《上市规则》的规定, 至少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5 年 7 月 18 日